

2024 年前三季度互联网和相关服务业运行情况

发布时间：2024-10-31 17:58 来源：运行监测协调局

前三季度，互联网业务收入保持增长，利润逆势增长，研发经费基本稳定。

一、总体运行情况

互联网业务收入保持增长。前三季度，我国规模以上互联网和相关服务企业（以下简称互联网企业）完成互联网业务收入 12703 亿元，同比增长 2.7%，增速较 1—8 月回落 1.7 个百分点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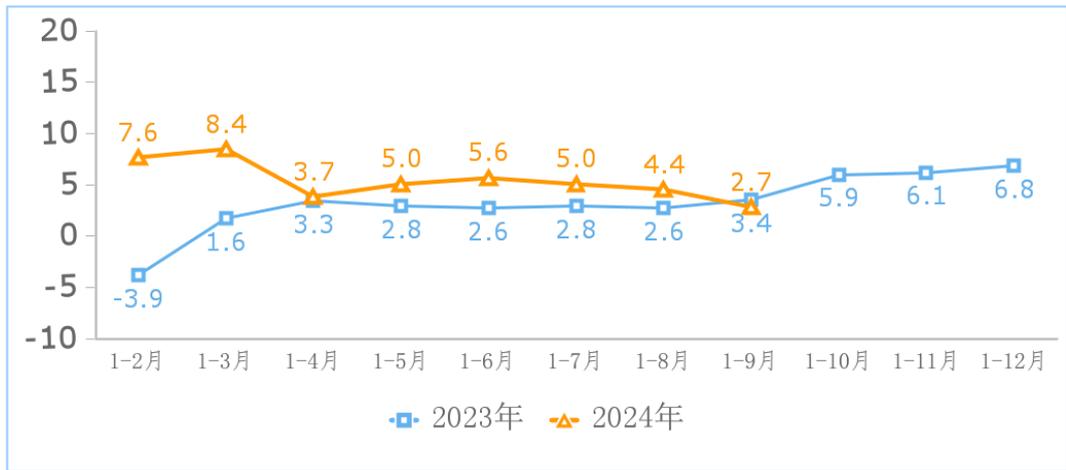


图 1 互联网业务收入累计增长情况 (%)

利润逆势增长。前三季度，我国规模以上互联网企业实现利润总额 1151 亿元，同比增长 4.8%，增速较 1—8 月提高 11.1 个百分点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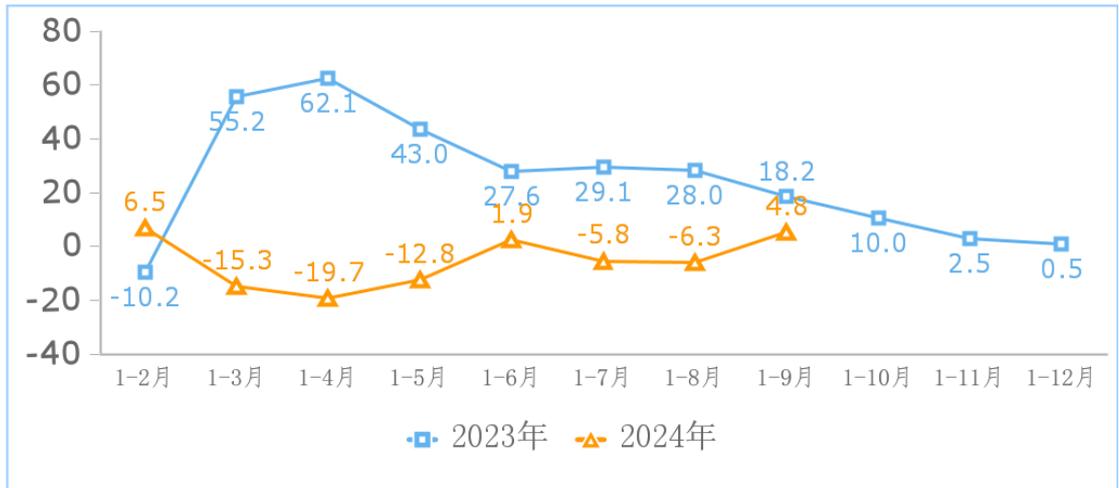


图 2 互联网和相关服务业营业利润增长情况 (%)

研发经费平稳增长。前三季度，我国规模以上互联网企业共投入研发经费702.8亿元，同比增长0.3%，增速较1—8月回落1.3个百分点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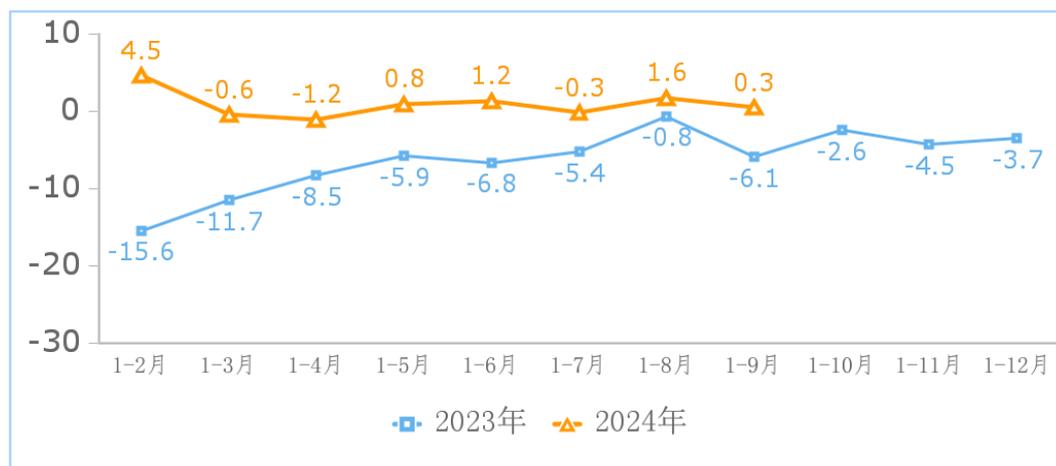


图3 互联网和相关服务业研发费用增长情况 (%)

二、分领域运行情况

信息服务领域企业收入增速基本稳定。前三季度，以信息服务为主的企业（包括新闻资讯、搜索、社交、游戏、音乐视频等）互联网业务收入同比增长7.5%，增速与1—8月持平。

生活服务领域企业收入出现下滑。前三季度，以提供生活服务为主的平台企业（包括本地生活、租车约车、旅游出行、金融服务、汽车、房屋住宅等）互联网业务收入同比下降4.6%。

三、分地区运行情况

中西部地区互联网业务收入增速较快。前三季度，东部地区完成互联网业务收入11320亿元，同比增长2.1%，低于全国增速0.6个百分点，占全国互联网业务收入的89.1%。中部地区完成互联网业务收入577.1亿元，同比增长6.4%，高于全国增速3.7个百分点。西部地区完成互联网业务收入777.2亿元，同比增长10%。东北地区完成互联网业务收入29.1亿元，同比下降3.8%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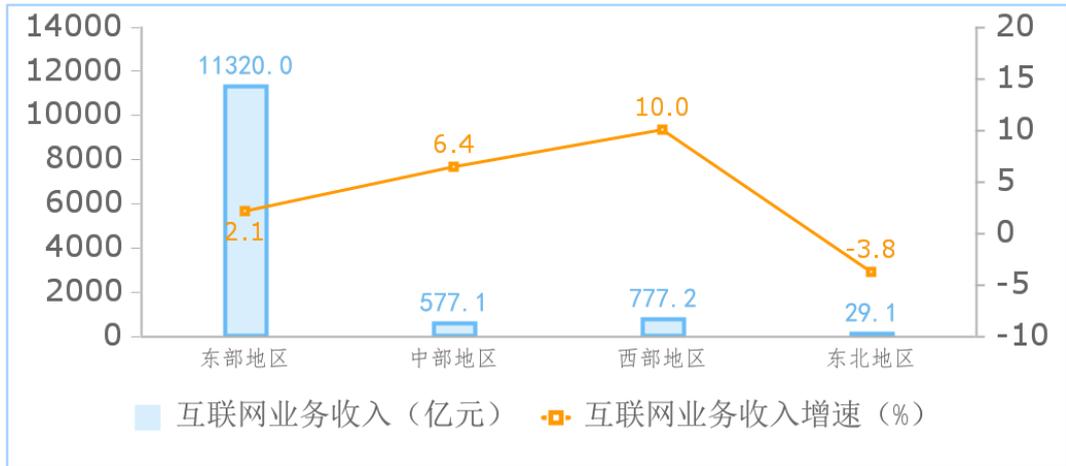


图4 2024年前三季度分地区互联网业务收入增长情况

京津冀地区互联网业务收入稳步增长。前三季度，京津冀地区完成互联网业务收入 4217 亿元，同比增长 7.4%，占全国互联网业务收入的 33.2%。长三角地区完成互联网业务收入 4649 亿元，同比下降 3.2%，占全国互联网业务收入的 36.6%。



图5 2024年前三季度经济带地区互联网业务收入增长情况

超半数地区互联网业务收入实现正增长。前三季度，互联网业务累计收入居前 5 名的北京（增长 7.8%）、上海（下降 6%）、广东（增长 6%）、浙江（增长 2.1%）和天津（增长 3.7%）共完成业务收入 10470 亿元，同比增长 2.7%，占全国（扣除跨地区企业）互联网业务收入的 82.4%。全国互联网业务收入实现正增长的省（区、市）有 16 个，其中甘肃、山西增速超 40%，西藏、吉林降幅超 30%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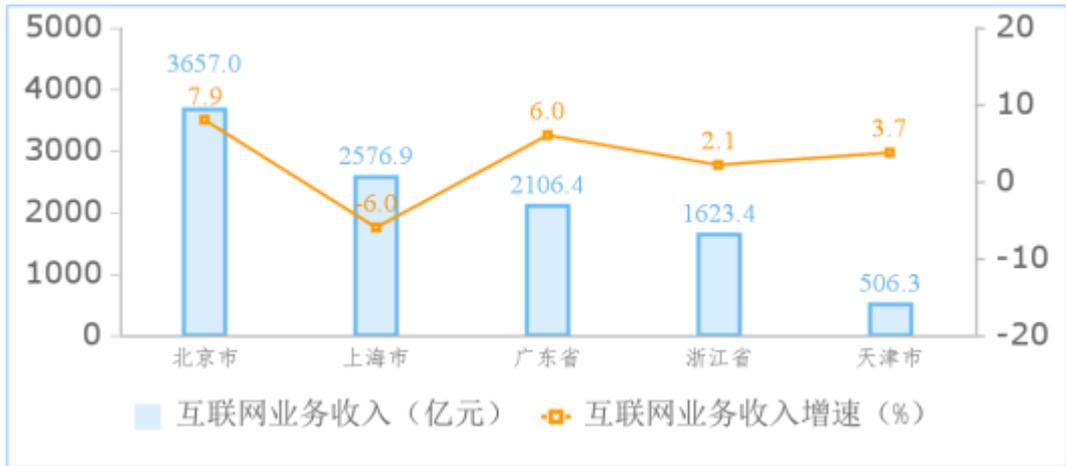


图 6 2024 年前三季度收入居前 5 名省市互联网业务收入增长情况

附注：规模以上互联网和相关服务企业口径为上年互联网和相关服务收入 2000 万元及以上，文中所有同比增速均按可比口径计算。